

西南交通大学 2022-2023 学年学校范围专项奖助学金

奖项信息及评定办法

(电气工程学院研究生相关)

序号	奖项名称	评选对象	推荐人数	奖项类别	奖励金额/人
1	黄山教育助学金	本研	3	奖	4000
2	中车株机奖学金	研	7	奖	5000
3	四川国经奖学金 (创新类)	研	1	奖	20000
4	双优基金	本研	0-2	奖	—

评定办法见下页。

西南交通大学黄山教育助学金评定办法

为支持西南交通大学教育发展事业，鼓励学生成长成才，奖励资助西南交通大学积极向上的家庭贫困学生，西南交通大学安徽校友会特设立西南交通大学“黄山教育助学基金”。

一、评奖范围

西南交通大学在读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

二、资助人数及金额

每学年资助 10 名本科生，每人资助 3000 元，获资助者本科阶段仅限获评一次，不再重复享受；

硕士研究生 3 名，每人资助 4000 元，获资助者研究生阶段仅限获评一次，不再重复享受。

从 2016 年起，每年 4.2 万元人民币，共设 20 年，合计 84 万元。

三、评选条件及办法

1. 通过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2. 上一学年综合成绩专业排名前 30%、品学兼优的在校本科生、研究生；
3. 申请及评奖程序按学校相关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执行。

西南交通大学中车株机奖学金评定办法

为推动教育事业，鼓励在校学生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激励学生提高自身能力，湖南中车株机公益基金会在西南交通大学设立“中车株机奖学金”。湖南中车株机公益基金会授权中车株机公司人力资源部对“中车株机奖学金”进行评奖监督和实施管理。

一、奖励对象

机械工程学院（车辆工程、机械设计及其自动化专业）、电气工程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相关专业在校三年级、四年级本科生和一年级及二年级研究生。

二、奖励人数及金额

研究生奖学金：

15 名 5000 元/年·人

本科生奖学金：

25 名 3000 元/年·人

三、评选条件

-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行端正，举止文明；
- 2.积极参加社会工作、社会实践和社会公益活动，并提供相关的佐证材料
- 3.学习能力强，具有创新精神和合作精神。
- 4.学习刻苦，成绩优异，参评学年成绩排名所在专业前 35%并所有修读课程均合格。
- 5.申请者英语水平良好，本科生通过大学英语四级，研究生通过大学英语六级。
- 6.同等条件下，参与中车株机定制化人才培养项目或签约中车株机的同学优先。

四、评选办法

申请及评奖程序按学校相关奖助学金评审管理办法执行。

西南交通大学四川国经奖学金评定办法

为支持西南交通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鼓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激励学生全面发展，提高综合素养，四川国经有限公司特在西南交通大学设立“四川国经奖学金”。评定办法如下：

一、奖励对象

西南交通大学**在读全日制本研学生（新生除外）**。

二、奖励人数及金额

四川国经奖学金（综合类）：每年奖励**本科生** 30 名，每人奖励 10000 元。

四川国经奖学金（创新类）：每年奖励研究生 10 名，每人奖励 20000 元。

三、评选条件

（一）四川国经奖学金（综合类）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行为习惯。
3. 学习刻苦，成绩优异，参评学年无不及格科目且综合素质评价成绩年级专业排名位于前 10%（含 10%）。
4. 参评学年在道德风尚、创新能力、社会实践、艺术体育等方面成绩突出，至少满足以下一项要求：

（1）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表现突出，具有见义勇为、助人为乐、奉献爱心、服务社会、自立自强的实际行动，在本校、本地区产生重大影响，有助于树立良好的社会风尚。

（2）在科技创新、学术研究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在国际和全国性专业学科竞赛、课外学术科技等竞赛中获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获得国家发明专利等。

（3）在艺术、体育竞赛中取得显著成绩，获得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励，集体项目应为主要成员。

（4）获全国十大杰出青年、中国青年五四奖章、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等全国性荣誉称号（满足此项条件者，成绩要求可适当放宽）。

5. 同等条件下家庭经济困难者优先。

（二）四川国经奖学金（创新类）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具有良好的行为习惯。
3. 学习刻苦、恪守学术道德、艰苦奋斗、勇于创新。
4. 科研学术成果较突出。

5. 参评学年在学术科研、创新实践等方面成绩突出者优先，如：

（1）在学科顶级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高水平论文，且影响较大；

（2）在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赛事、全国挑战杯系列赛事、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等竞赛中，获全国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3）获得全国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科技发明奖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前三）者。

6. 同等条件下家庭经济困难者优先。

四、评选组织及程序

1. 原则上，四川国经奖学金每学年评审一次，在每年 10-11 月结合学生学年总结鉴定进行。

2.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根据各学院学生情况按照不低于 1:1.2 的比例划分学院可推荐指标，各学院按照要求组织学生申请奖学金。学院学生工作部审核申请学生材料后，报学院学生奖励评审小组评审，确定学院拟推荐人选名单，在全院范围内公示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

3.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对各学院上报的材料进行形式审查，报学校学生奖励评审委员会评审（四川国经有限公司指派代表参与学校评审），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确定获奖人选名单。

4. 四川国经奖学金获奖学生，学校发文予以表彰，颁发证书和奖金，申请审批表存入本人档案。

五、其他事项

1. 同一学年，四川国经奖学金（综合类）与本科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其他专项奖助学金、综合奖学金不可兼得，四川国经奖学金（创新类）与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其他专项奖助学金不可兼得。

2. 省国经公司适时向奖学金获得者提供企业实习机会，特别优秀的获奖毕业生可提供就业机会。

西南交通大学双优基金评定办法

为弘扬老唐院延续下来的学业精勤、体育奋进的精神，培养具有长期竞争意识和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促进学生强健体魄，为学生的未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由西南交通大学峨眉时期田径队、体育学院、教育基金会共同发起该基金，其评定办法如下：

一、评奖范围

西南交通大学除体育特长生外的所有**全日制在读统招本科生和硕博研究生，教师和教练**。

二、奖励人数及金额

每年评选 9 名学生，一等奖 2 名，每人 6000 元，二等奖 2 名，每人 3000 元，三等奖 5 名，每人奖励 2000 元。

每年评选 3 名教师，一等奖 1 名，奖励 6000 元，二等奖 2 名，每人奖励 3000 元，重点奖励为推动在校非高水平队学生田径竞技体育有突出贡献的教练或教师。（由体育学院推荐，由双优基金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

三、评选条件及办法

1. 在读统招**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需符合以下至少一项条件：

- （1）积极参加校运动会或更高级别的比赛，并在田径项目上打破非体育特长生纪录的个人；
- （2）积极参加校运动会或更高级别的比赛，在田径项目上获得冠军且学业成绩处于年级前 25% 的个人（本科入学新生在入学当年取得体育成绩者，学业成绩以招生处高考成绩为标准）；

2. 在读统招**博士研究生**需参加校级以上运动会获得前 6 名，并发表 SCI 以上级别论文 1 篇。

3. 被推荐的**教练或教师**，需符合以下条件：

- （1）获奖队员的指导教练及教师；
- （2）热爱体育事业，为此无私做出奉献与牺牲；
- （3）挖掘身边有潜能的普通在校学生，积极引导学生体育观念，努力培养学生运动精神；
- （4）科学指导在学业上有追求、热爱田径体育的学生，鼓励他们在竞技体育道路上一展所长，勇于突破自我，在竞技体育上获得较好成绩。

备注：1、原则上学生一等奖和二等奖的奖励对象是破纪录者、达到男二级运动员标准、女三级运动员标准及以上者、体育成绩达到一定标准且学业突出者。2、学生奖励人数和等级会根据当年报名参加评审的学生人数和参评条件进行综合评定后，酌情增减（一等奖除外）。

四、双优基金校级评审由双优基金评审委员会负责，相关评审事宜由体育学院组织开展。